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编号：临 2016-031 号

债券简称：12 天士 01

债券代码：122141

债券简称：13 天士 01

债券代码：122228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之间调整股权比例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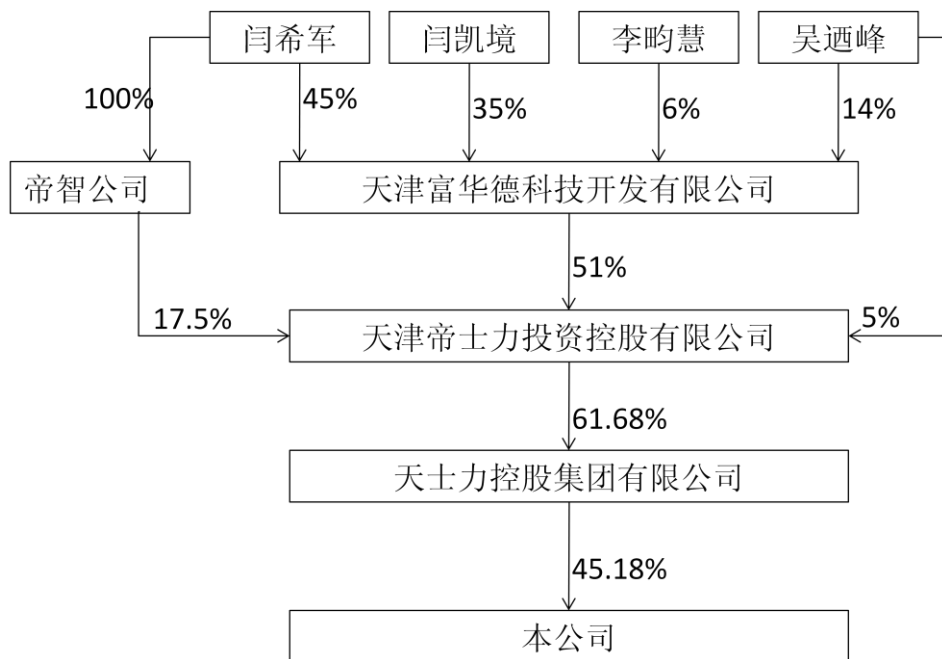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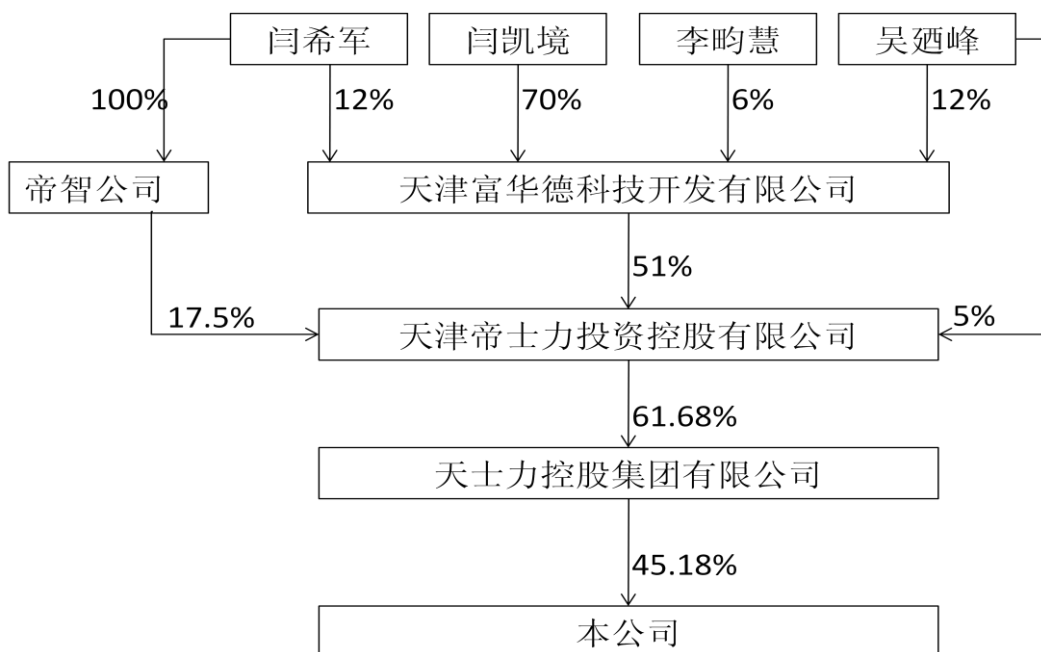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或“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接到天津富华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华德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股份）的通知：实际控制人闫希军先生和吴迺峰女士（分别持有富华德公司45%和14%的股份）拟将其持有的富华德公司的33%和2%的股份转让于实际控制人闫凯境先生，并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于闫希军先生和吴迺峰女士为夫妻，闫凯境先生与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分别为父子、母子关系，四人在本次股权转让活动中，构成一致行动人。上述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权益在本次股权转让活动中不发生变化，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上述股权结构变更属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闫凯境先生、李昀慧女士（与闫凯境先生为夫妻关系）。

一、富华德公司股权调整

目前，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闫凯境先生与李昀慧女士共同控制公司，股权控制情况如下图所示：



本次富华德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后，股权控制情况将如下图所示：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公司第一大股东仍为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闫凯境先生、李昀慧女士。

本次富华德公司股权比例调整是在实际控制人家族内部进行且调整前后实际控制人合计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不会发生变化，控制权亦未发生实质变化。本次富华德公司股权比例调整有利于企业更好的传承，能够促进公司未来更好的发展。

三、其他事项说明

1、除上述披露的持股信息外，闫希军先生于 2014 年 11 月份，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中，通过其 100%控股的天津帝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 GP 身份通过天津康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认购股份的方式间接拥有本公司权益；吴迺峰女士、闫凯境先生以 LP 身份通过天津鸿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认购股份的方式间接拥有本公司权益；李昀慧女士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在本公司中拥有权益（详见公司临 2014-059 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2、本次协议方式转让股份行为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

3、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与闫凯境先生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3 日